

2021 年 2 月河北省水质状况报告

2021 年 2 月,我省对 127 个地表水国控断面开展了监测。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、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(试行)》(环办〔2011〕22 号文件)。

127 个地表水国控断面中, I-III 类水质断面占监测断面总数的 55.1%, 劣 V 类水质占 2.4%。